

经开区最低生活保障审批意见公示（二榜）

根据最低生活保障相关政策规定，现将阿拉街道拟享受最低生活保障待遇家庭名单公示如下，如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间内进行举报。

序号	申请人姓名	家庭住址	家庭人口数	家庭月总收入	家庭月人均收入	申请原因	民政局审核意见	备注
1	王建华	牛街庄商品市场宿舍	1	0元	0元	王建华，女，55岁，肢体残疾三级，离异，无子女，现与别人合租，每月房租300元。2018年确诊乳腺癌晚期，现每个月需进行一次化疗，每天需吃药治疗，费用较高。现身体状况差，无工作无收入。无收入来源，导致家庭生活困难。	拟同意该户1人每月享受低保金700元，自2021年9月起执行。	

公示日期：

2021年8月2日-8月10日止

举报电话：经开区社会事务局民政二科：68162865 阿拉街道：67207217 洛羊街道：67410727 举报邮箱：kmjkqdb@126.com

